

高牧成編

研究所簡介

附教育部認可之美國大學及學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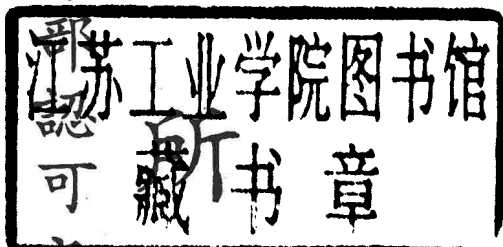
學毅出版社印行

高牧成編

研

附教育

究



之美國大學及學院

簡

介

學毅出版社印行

目次

壹	國立臺灣大學	一
貳	國立政治大學	二一
叁	國立成功大學	二六
肆	國立中興大學	三三
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三九
陸	國立清華大學	四七
柒	國立中山大學	五五
捌	國立交通大學	五七
玖	國立中央大學	六〇
拾	國立陽明醫學院	六三
拾壹	國立台灣工業技術學院	六五
拾貳	國防醫學院	六八
拾叁	國立海洋學院	七四
拾肆	國立高雄師範學院	七六

拾伍	國立台灣教育學院	七八
拾陸	私立淡江大學	七九
拾柒	私立東海大學	八三
拾捌	私立輔仁大學	八五
拾玖	私立中原大學	八九
貳拾	私立東吳大學	九二
貳拾壹	私立逢甲大學	九五
貳拾貳	私立大同工學院	九七
貳拾叁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	九九
貳拾肆	私立中國醫藥學院	一〇九
貳拾伍	私立高雄醫學院	一一〇
貳拾陸	中正理工學院	一一一
貳拾柒	政治作戰學校	一一四
貳拾捌	中央警官學校	一一五

壹、國立臺灣大學

一、校址：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二、研究所名稱。

1. 中國文學研究所 十名（七十一學年度招生名額，以下同）。

甲、報考資格：中國文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或其他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曾修習中國文學系專門學科至少三門經所長核可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中國語文能力測驗，④中國文學史，⑤文字學與聲韻學，⑥專科兩種（見註一）。

丙、註一：專科科目：尚書、詩經、禮記、左傳、論語、國語、經學史、說文解字、古音專題、史記、荀子、莊子、墨子、先秦諸子思想、楚辭、文選、文心雕龍、陶謝詩、杜詩、李義山詩、韓柳文、歐蘇文、柳周詞、蘇辛詞、元明戲曲（任擇兩種）。

註二：中國語文能力測驗與國文合計為一百分。兩科成績合計不滿六十分者不予錄取。

2. 外國語文學研究所 十五名。

甲、報考資格：外國語文學系畢業（如係非英語學系畢業必須曾修習英美文學專門學科至少三門（十八學分）並有成績單證明，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英美文學史，④英文作文，⑤中英文翻譯。

3. 歷史學研究所 十二名。

甲、報考資格：文學院史學系或史地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或其他學系畢業曾修習歷史學或藝術專門學科至少三門經所長核可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中國史，④西洋史，⑤中國藝術史（限中國藝術組考生）。

丙、註一：中國史與西洋史兩科，成績合併計算未達一百分者不予錄取。

4. 哲學研究所 七名。

甲、報考資格：哲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或其他系畢業曾修習有關哲學科目至少三門經所長核可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知識論（ $\frac{1}{3}$ ），形上學（ $\frac{1}{3}$ ），倫理學（ $\frac{1}{3}$ ）合一科，④中國哲學史（六〇%），印度哲學史（四〇%）合一科，⑤西洋哲學史，⑥專家或專題哲學（見註一）。

丙、註一：易經哲學、孔孟荀哲學、老莊哲學、程朱哲學、陸王哲學、天台宗哲學、華嚴宗哲學、法相宗哲學、柏拉圖、亞里士多德、奧古斯丁、湯瑪斯、笛卡爾、斯賓諾莎、萊布尼茲、洛克、巴克勒及休謨、康德、黑格爾、叔本華、尼采、柏格森、胡塞爾、懷黑德、海德格（任選一種）。

5. 考古人類學研究所 五名。

甲、報考資格：考古人類學系、社會學系、民族社會學系、心理學系、人類學系、歷史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或經所長核可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人類學史，④文化人類學，⑤史前史，⑥中國民族誌 $\frac{1}{2}$ ，中國考古學 $\frac{1}{2}$ 。

6. 數學研究所 十五名。另在職人員進修三名

甲、報考資格：大學中須用高深數理方法之各學系畢業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分析（高等微積分，複變函數論），④代數（群、環、域、綫性代數、基本數論），⑤幾何（組合拓撲、微分幾何）、數理統計（含機率）、微分方程（含應用解析）（三科擇一）。

7. 物理學研究所 二十名。另在職人員進修五名

甲、報考資格：物理系或其他理工學院相關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經所長核可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力學，④電磁學，⑤近代物理，⑥普通物理。

8. 化學研究所 二十五名。另在職人員進修三名

甲、報考資格：理學院化學系、物理系、地質系、地球科學系、動物系、植物系、或工學院化學工程系、礦冶工程系、醫學院醫學系、藥學系、農業化學系、土壤系、食品科學系、海洋學院水產製造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分析化學，④有機化學，⑤物理化學，⑥無機化學。

丙、註一：③、④、⑤命題包括實驗事項，總分需二〇〇分以上。

註二：須繳交公立醫院出具之未患色盲症、小兒麻痺症、精神病之健康證明，否則不得報考。

9. 地質學研究所 十三名。 另在職人員進修二名

甲、報考資格：地質系、地球科學系、礦冶工程系、生物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或有關地球科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普通地質學（包括構造地質學），④礦物岩石學，⑤古生物地層學。

10. 動物學研究所 八名。 另在職人員進修二名

甲、報考資格：動物學系、與生物學有關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普通動物學，④生理學。

11. 植物學研究所 十二名。 另在職人員進修一名

甲、報考資格：修畢生物科學有關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i)生理組：①國文，②英文，③植物生理學，④生物化學，⑤遺傳學。

(ii)形態組：①國文，②英文，③植物生理學，④植物形態學，⑤植物分類學。

(iii)分類組：①國文，②英文，③植物生理學，④植物形態學，⑤植物分類學。

(iv)微生物組：①國文，②英文，③微生物學，④生物化學，⑤植物形態學。

(v) 遺傳組：①國文，②英文，③植物生理學，④生物化學，⑤遺傳學。

12. 心理學研究所 十二名。另在職人員進修三名

甲、報考資格：心理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或其他相關學系畢業經所長核可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心理學方法（包括統計方法、實驗方法、測驗方法），④心理學（一）（包括感覺與知覺、學習、動機），⑤心理學（二）（包括發展心理學、人格心理學、社會心理學）。

13. 海洋研究所 二十四名。另在職人員進修六名

甲、報考資格：

(i) 海洋物理組：海洋學系、數學系、物理系、化學系、大氣物理（科學）系、氣象系（組），土木工程系、造船工程系、河海工程系、水利工程系、化學工程系、機械工程系、核子工程系、航空工程系（組），農業化學系畢業得有理學士、農學士或工學士學位者。

(ii) 海洋生物及漁業組：海洋學系、漁業學系、水產（製造）學系、資源學系生物組、動物系、植物系、生物系、農業化學系、植物病蟲害學系畢業得有學位者。

(iii) 海洋地質及地球物理組：海洋學系、地質系、物理系、地球科學系、地球物理系、化學系、礦冶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

(i) 海洋物理組：①國文，②英文，③微分方程、數理統計（擇一），④流體力學、應用力學

、分析化學、海洋化學、動力氣象學、物理海洋學（六科任擇一科）。

(ii) 海洋生物及漁業組：①國文，②英文，③生物統計、微積分（擇一），④動物生態、植物生態、漁業生物（三科擇一），⑤分析化學、有機化學、生物化學（三科擇一）。

(iii) 海洋地質及地球物理組：①國文，②英文，③微積分，④構造地質學、古生物學、地球物理學、海洋地質學、分析化學、電磁學、地球化學（七科任擇二科）。

14. 生化科學研究所 十名。另在職人員進修一名

甲、報考資格：與化學、生物學及醫學有關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有機化學，④生物化學，⑤中間代謝。

15. 法律學研究所 十五名。

甲、報考資格：法律系或法商學院各系或中央警官學校各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民法，④刑法，⑤法理學，⑥行政法。

16. 政治學研究所 十名。

甲、報考資格：政治系、行政系、行政管理系、公共行政系、外交系、法律系、社會系、新聞系、及中央警官學校行政警察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或其他相關學系畢業經所長核可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政治學，④政治思想史（包括中國政治思想史及西洋政治思想史），⑤中國憲法與政府、各國政府、國際公法、中國外交史、西洋外交史、行政學、行政法（七科任擇二科）。

17. 經濟學研究所 二十五名。

甲、報考資格：經濟系、商學系、會計統計系、工商管理系、財稅系、交通管理系、財政系、數學系、農業經濟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或其他相關學系畢業經所長核可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個體經濟學，④總體經濟學，⑤統計學。

18. 商學研究所 四十名。另在職人員進修十名

甲、報考資格：

A 組：文、法、商學院各系，管理學系、農經系、農推系。

B 組：大學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C 組：大學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

A 組：①國文，②英文，③經濟學，④企業管理，⑤會計學，⑥統計學。

B 組：①國文，②英文，③經濟學，④工業管理，⑤微積分，⑥機率及綫性代數（或統計學）。

C 組：①國文，②英文，③保險學（或經濟學），④企業管理，⑤會計學，⑥統計學

或保險法規

19. 社會學研究所 十名。

甲、報考資格：社會系、社會工作系、青少年兒童福利系、社會教育系社會工作組、考古人類學系、心理系、民族社會系、農業推廣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A組①國文，②英文，③社會學，④社會研究法（包括社會調查與社會研究），

⑤社會學說（包括社會思想史及社會學史）。B組①國文，②英文，③社會學，④社會研究法（含社會調查與社會統計），⑤社會工作概論（含社會福利行政、社會個案工作、社會團體工作及社區組織及社區發展）

20.三民主義研究所 十五名。

甲、報考資格：哲學系、中國文學系、歷史系、外文系、政治系、行政系、經濟系、商學系、法律系、社會系、外交系、新聞系、地政系、教育系、心理系、地理系、土木工程系、農業經濟系、農業工程系、公共衛生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或其他相關系畢業經所長核可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國文思想，④中國現代史，⑤哲學概論、民法概要、社會學（三擇一）、經濟學、政治學、（二科任擇一科），⑥口試。

丙、註一：口試成績佔總成績平均十%，口試時應攜帶大學四學年成績單。

21.生物化學研究所 十二名。

甲、報考資格：大學畢業，得有學士學位曾修習有機化學及生物化學成績皆及格者（附繳成績單）。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有機化學，④生物化學（一）（一般生化學），⑤生物化學（二）（新陳代謝）。

22.生理學研究所 五名。

甲、報考資格：生物系、動物系、心理系、畜牧系、獸醫系、植物病蟲害學系、昆蟲系、醫學

系、牙醫系、藥學系、醫事技術系、復健醫學系、公共衛生系環境衛生組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生理學，④生物化學（一般生化學）、有機化學、普通動物學（三科擇一），⑤藥理學、普通物理學（擇一）。

23. 藥理學研究所 五名。

甲、報考資格：醫學院（包括醫學系、牙醫系、藥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生物化學（一般生化學），④藥理學，⑤生理學。

24. 病理學研究所 六名。

甲、報考資格：醫學院、醫學系、牙醫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病理學，④臨床診斷學，⑤生物化學（一般生化學），生理學、細菌學（乙）（三科擇一）。

25. 公共衛生學研究所 十三名。

甲、報考資格：

(i) 公共衛生學組：醫學院各學系、衛生教育學系、獸醫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ii) 預防醫學組：醫學系、牙醫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

(i) 公共衛生學組：①國文，②英文，③衛生行政學及環境衛生學，④流行病學及生物統計學，⑤微生物學。

- (ii) 預防醫學組：①國文，②英文，③衛生行政學及環境衛生學，④流行病學及生物統計學，⑤內科學。

26. 微生物學研究所 七名。

甲、報考資格：

- (i) 細菌學組：醫學系、牙醫系、藥學系、醫技系、生物系、動物系、植物系、農化系、植病系、獸醫學系、園藝系、水產製造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 (ii) 寄生蟲學組：醫學系、醫事技術學系、藥學系、公共衛生學系、動物系、植物系、生物系、獸醫學系、植物病蟲害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

- (i) 細菌學組：①國文，②英文，③微生物學（乙），④生物化學（一）（一般生化學），⑤有機化學、遺傳學、生理學（三科擇一）。

- (ii) 寄生蟲學組：①國文，②英文，③寄生蟲學（包括原蟲學及蠕蟲學），④普通動物學、微生物學（甲）、生物化學（一）（一般生化學）（三科任擇二科）。

27. 解剖學研究所 二名。

甲、報考資格：醫學系、牙醫系、藥學系、醫事技術系、復健醫學系、生物系、動物系、獸醫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組織學或解剖學（內臟系統），④生理學，⑤生物化學（一）

一般生化學）。

28 藥學研究所 六名。

甲、報考資格：醫事技術系、化學系、生物系（植物系、動生系）、農業化學系、化學工程系、藥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①國文，②英文，③有機化學，④生藥學、藥劑學、藥物化學、生物化學（一）（一般生化學）、物理化學（五科任擇二科）。

29 土木工程學研究所 四十二名。 另在職進修十二名 在職部分時間進修八名

甲、報考資格：土木工程系、水利工程系、機械工程系、建築工程系、化學工程系、工程科學系、航空工程系、造船工程系、輪機學系、河海工程系、應用數學系、農業工程系、經濟學系、公共行政系、市政系、交通管理系、企業管理系、農業經濟系、都市計劃系、建築及都市設計系、地理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或其他相近學系畢業經所長核可及軍事學校相關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乙、考試科目：

(i) 工程力學組：①國文，②英文，③工程數學，或基礎工程 ④工程力學（包括應用力學、材料力學），⑤流體力學、土壤力學（擇一）。

(ii) 結構工程組：①國文，②英文，③工程數學，④工程力學（包括應用力學與材料力學），

⑤結構學。

(iii) 水利工程組：①國文，②英文，③工程數學，④流體力學，⑤水文學。

(iv) 交通工程組：甲組：①國文，②英文，③運輸工程學，④工程數學，統計學（擇一），⑤都市計劃、經濟學（擇一）。乙組：①國文，②英文，③都市計劃實習、建築設計、初等環境設計（非建築與都市學系學生選考）以上擇一。④土地使用計劃、運輸與公共設施計劃，建築結構與營造，水文學、基地計劃、建築史、土地法、經濟學、統計及計量方法、都市社會系、環境心理學、都市地理學、生態學。

丙、註一：交通工程組分甲乙兩組考生可任選一組。

30. 機械工程學研究所 三十二名。另在職進修九名 在職部分時間進修六名

甲、報考資格：機械工程系、航空工程系、工程科學系、造船工程系、電機工程系、土木工程系、工業工程系、礦冶工程系、化學工程系、農業工程系、物理系、輪機系、材料科學工程系、動力機械系、及軍事學校機械工程系、航空工程系、造船工程系、電機工程系、造兵工程系、造械工程系、車輛工程系、土木工程系或其他相關學系畢業經所長核可者。

乙、考試科目：

(i) 固體力學及材料科學組：A組①國文，②英文，③工程數學，④材料力學，⑤應用力學（包括靜力學、動力學）。B組①國文，②英文，③工程數學，④金屬材料，⑤工程力學（含靜力學、動力學、材料力學）。十四名

(ii) 流體力學組：①國文，②英文，③工程數學，④流體力學，⑤熱力學與工程力學（含靜力學、動力學）。六名

(iii) 熱學組：①國文，②英文，③工程數學，④熱力學，⑤流體力學與工程力學（包括靜力學、動力學）。八名

(iv) 航空工程組：①國文，②英文，③工程數學，④流體力學（含空氣動力學），⑤工程力學（含動力學、靜力學、材料力學）。四名

31. 電機工程學研究所 七十六名。另在職進修十名 在職部分時間進修八名

甲、報考資格：大學畢業得有工學士、農學士或理學士學位或其他相關學系畢業經所長核可者。

乙：考試科目：

A 組（廿五名）：①國文，②英文，③工程數學，④物理學（包括近代物理），⑤電子學，⑥電磁學（包括電磁波）。

B 組（十七名）：①國文，②英文，③工程數學，④物理學（不包括近代物理），⑤電磁學（包括電磁波），通訊理論（擇一），⑥電子學。

C 組（十四名）：①國文，②英文，③工程數學，④物理學（不包括近代物理），⑤電子學，⑥控制系統。

D 組（二〇名）：①國文，②英文，③工程數學，④基本電子電路原理，⑤資料結構，⑥計算機概論（包括計算機組織）。

32. 化學工程學研究所 三十五名。另在職進修十名，在職部分時間進修六名

甲、報考資格：大學畢業得有工學士學位、農學士學位或理學士學位或其他相關學系畢業經所長